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 2019年本机关主动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主要采取在网站上公开的形式，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实现对机构职能、政策法规、工作动态、三公经费等方面的公开，在重点领域政务公开落实情况方面，本机关已基本落实。

2.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要求各科室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同时注重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所有申请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答复申请人，完善了公开审核、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明确了各科室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的工作职责，基本形成了协调互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

3.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为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本机关建立了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受理流程。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需要本机关主动公开以外的政府信息，可以当面或书面通过信函、传真等途径申请。收到申请后，即当场登记，除可以当场予以答复和特殊情况外，均在登记之日起并在规定的

时限内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属于公开的范围，并根据掌握该信息的实际状态进行提供，不对信息进行加工，及时对办理结果回复申请人。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本机关主要通过在北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平台和十八里店乡政府网站进行发布。同时，今年我乡创建了微信公众号“今日十八里店”，也满足了居民的知情权，使居民可对政府工作进行监督。在公众参与方面，公布了网上公示、举报、调查征集等全面的联系方式，实现了为民服务、信访举报、反映问题和咨询的功能，另外本机关政府大厅及社保大厅也采取电子屏及公示栏公开的形式，对重点工作进行公开。

5.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本机关定期对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政务公开工作是否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公开的内容是否全面准确，是否达到了服务群众的良好效果，同时，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工作开展不力的科室及个人进行全乡通报，督促科室严格履行政务公开工作职责，落实主体责任。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事项	行政检查	0	0
	行政确认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17	5175.2043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46	3	0	0	0	0	34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5	0	0	0	0	0	9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5	3	0	0	0	0	15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95	0	0	0	0	0	95	
(七) 总计	346	3	0	0	0	0	34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0	1	2	0	0	4	6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主动公开方面：主动公开的意识不够强。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发布信息总量不够。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且部分信息发布不够及时、质量有待提升。针对该问题本机关将进一步加强网站建设，完善制度，提高各部门发布信息的积极性和自觉性，确保及时发布和更新信息。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目前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包括政府网站公开、常规公开（公示栏、电子屏

等)、微信公众号“今日十八里店”等,但群众知情方面稍显不足。下一步本机关将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宣传力度,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方面:对于新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运用方面稍显不足,本机关将通过集中学习、专题培训、座谈会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的综合能力,全面提高本机关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登录“朝阳区政府门户网站(“北京·朝阳”)/  
——政府  
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下载查阅。